艺术学院2024-2025学年下学期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

根据学校《关于2024-2025学年下学期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的精神，现制定艺术学院2024级学生第二次转专业工作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**一、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**

组长：章 倩 金 波

成员：刘 畅 邵 玲 赵 文 谢 敏 王 超

程蓉洁 付 丹 骆夏君

秘书：伍 明

**二、转专业对象及条件**

2024级美术学、视觉传达设计、动画专业学生，本次转专业仅针对2024级的在校普通本科学生，其他年级及专升本学生不得报名申请。

**三、转专业考核方式**

申请转入美术学、视觉传达设计、动画专业的学生，必须参加学院组织的转专业考核，考核采取笔试＋面试形式进行。

**四、转专业考核内容**

1.笔试内容：现场命题创作，创作时间为120分钟，总分为100分。

2.面试内容：

(1)学生陈述(高考情况，在原专业的学习、学习基础、主要优势等情况，申请转入我院的目的、志向，其他特长和能力等)。

(2)考核小组成员进行现场提问，考查学生的知识、思维和语言等综合表达能力，以及理想信念、学习态度等。

面试总分100分，其中个人陈述不超过3分钟。除特长、优势的佐证材料外其他任何材料不得带入考场。

**五、录取原则**

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录取的原则，学院依据转专业考核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，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提交教务处审查后公示。

**六、工作程序及时间安排**

按照教务处《关于2024-2025学年下学期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办理程序及时间安排进行。

**七、咨询电话、地点**

咨询电话：027-52104927

咨询地点：艺术楼二楼教学办公室

艺术学院

2025年5月28日